

郭沫若在大革命失败后是何时回到上海的?

孙 党 伯

一九二七年八月一日,在大革命惨遭失败的危急关头,中国共产党为了挽救革命,回击国民党反动派的血腥屠杀,举行了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南昌起义。三日,郭沫若在九江闻讯以后,便冒着生命危险,连夜奔赴南昌,参加起义,并担任革命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兼总政治部主任。在随军南下途中,经周恩来、李一氓两位同志介绍,他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九月下旬,起义军进抵潮汕。不久,战斗失利,郭沫若在突围时和队伍失掉了联系,后经当地组织的救助,才由神泉逃往香港,复由香港返回上海。从此,经受了大革命和南昌起义严峻考验的郭沫若,就以崭新的战斗风姿,出现在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化战线上。

但是,郭沫若是什么时候由香港返回上海的呢?关于这个问题,历来说法不一。比如,曾经和郭沫若一道参加南昌起义并南下潮汕的阳翰笙说:他自己由香港回到上海的时间“大概是十一月左右”,“比我稍后几天,郭沫若同志也到了上海”^①。而创造社的重要成员郑伯奇又说:“年底(指一九二七年底——引者)前后,沫若同志参加南昌起义,行军潮汕以后,也经由香港回到上海。”^②至于郭沫若本人在文章中更是多次提到此事,而各次的说法往往又不一样。这里仅举四例:1、他在《“眼中钉”》一文中说:“当在一九二七年的年末,那时鲁迅先生在上海,我也从广东回到了上海。”2、在《一封信的问题》中说:“第二年(指一九二七年——引者)的十一月

左右,我失掉了自由回到上海”。3、他在一九六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致戈宝权》的信中说:“一九二七年八一革命,我和李一氓同志都从江西随军南下。汕头失败后,一氓由汕头回沪,我则经由香港,于十一月中旬始回沪。”^③4、在《跨着东海》中说:“一九二七年的十月,大约是在下旬吧,我经过了‘由广东到广东’的北伐战争之后,从香港回到了上海。”上述几种关于郭沫若回沪时间的不同说法,虽然都是作者或了解作者情况的人写的,但是在事隔几年乃至几十年后根据记忆写的。他们所说的时间不一致,正说明他们的记忆不准确。

那么,郭沫若到底是何时从香港回到上海的呢?

首先,让我们考察一下他由汕头撤退后到去香港前的行动路线和沿途担搁的时日。郭沫若在《流沙》、《神泉》两篇文章中,忆述了这段经历,他说:起义军从汕头撤退到流沙后的“第三天的中午”,“首脑部聚集在天后庙(?)里一间细长的侧厅里开会,作着最后的决策。”当天晚上,在往海陆丰撤退时,他和队伍失散了。随后,他在当地一位农会主席的草仓里“足足过了六天”,再由这位主席护送到神泉的一家商店里候船,在那儿“足足等了十天”,才得以乘船去香港。可见,郭沫若从撤离汕头到乘船去香港,前后大约经过了二十天。然而究竟是哪一天撤离汕头?又是哪一天去香港呢?郭沫若没有说出具体日期,他只是说:当他在流沙首脑会议后与部

队失散时“是九月下旬的阴晦的一天”^④。这日期是不准确的。据肖克主编的《南昌起义》一书记载：起义军撤离汕头是九月“三十日晚上”，十月“三日”，“在流沙天后庙里，召开了最后决策会议。”^⑤按照这个确切的日期推算，郭沫若在流沙附近与部队失散是十月三日晚间，接着在农会主席家里藏了六天，又在神泉住了十天，所以他乘船去香港的时间当在十月十九日左右。

其次，再考察他当年在香港停留的时间。郭沫若在《洪波曲》中写他一九三七年十一月下旬由上海到香港的感受时说：“十年前的一九二七，我是到过香港的。那是在‘八一’革命遭了挫折后，我从神泉乘帆船浮海而来。那一次在香港住了将近一个月”^⑥。所谓“将近一个月”，多则不过二十八、九天，少则也当在十五天以上。如果说他是十月十九日左右去香港，在香港又住了“将近一个月”，那么，他由香港返回上海的时间当在十一月五号至十一月十九号之间。

最后，为了确定郭沫若回沪的具体日期，我们还得考察一下他回到上海以后的行踪。郭沫若回上海后参与的第一件重要的事，就是联合鲁迅，准备恢复《创造周报》。他在一九三〇年写的《“眼中钉”》里说：自己回到上海时，“伯奇、光慈诸人打算恢复《创造周报》，请鲁迅先生合作，这个提议我是首先赞成的。记得在报上还登载过启事，以鲁迅先生为首名。”当事者的郑伯奇在《创造社后期的革命

文学活动》中也说：当鲁迅、郭沫若等回到上海后，他和蒋光慈、段可情打算联合进步作家，共办一个刊物。“我们取得沫若同志的同意和支持，同去访问鲁迅先生，谈出联合的意思，鲁迅先生立即欣然同意。他并且主张不必另办刊物，可以恢复《创造周报》，作为共同的园地，他将积极参加，我们都很高兴。”查《鲁迅日记》，郑伯奇、蒋光慈、段可情首次访问鲁迅是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九日。既然他们访问鲁迅事前征得了郭沫若的同意，那么郭沫若至迟在九日以前回到了上海。这样，我们就可以把上面的推断加以修改，即将他的回沪日期由十一月五号至十九号之间改定为十一月五号至八号之间。

从以上考察完全可以认定：郭沫若在大革命失败后由香港返回上海的时间不是一九二七年十月下旬，也不是同年年底，而是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五号至八号之间。

注释：

① 阳翰笙：《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立的经过》，载《文学评论》1980年第2期。

② 郑伯奇：《创造社后期的革命文学活动》，载《中国现代文艺资料丛刊》第二辑。

③ 转引自戈宝权《谈郭沫若与外国文学的问题》，载《四川大学学报丛刊》1979年第二辑。

④ 本段及上引几段文字均见于《沫若文集》第八卷的《流沙》、《神泉》两文。

⑤ 《南昌起义》（肖克主编，人民出版社1979年7月出版）第62—63页。

⑥ 《洪波曲》第5页。